

主动公开

上海市浦东新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文件

浦城执法〔2018〕4号

签发人：徐惠丽

浦东新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017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区政府办公室：

2017年，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在市各条线单位的指导下，浦东城管执法系统紧紧围绕“五违四必”环境综合整治、中央环保督察整改、城管专项执法整治等重点工作任务，依法行政、严格执法，圆满完成各项既定目标（所有数据截至2017年11月30日）。

一、基本情况及主要工作特点

（一）“五违四必”整治任务超额完成。

今年，市下达浦东新区的无证建筑整治目标1700万平方米，浦东新区自我加压，确定了2000万平方米的目标任务。今年共整

治违法建筑 2219.42 万平方米（其中，新增违建 1.75 万平方米，存量违建 2217.67 万平方米）。1749 宗违法用地（经市规土局认可，实际需整治 1554 宗 7926.31 亩）整治 1448 宗共计 7429.6 亩（面积完成率为 93.73%，点位完成率 93.18%），提前完成“双 90%”的目标并排名全市第一。淘汰关闭涉及中央环保督察的违法违规建设项目 2471 家，整治违法群租 3827 处，灭失违法经营 11809 户，新区中小河道整治任务清单中的河道两侧 10 米范围内共计已拆除违建 193.33 万平方米。

四个市级重点区块（三林恒大地块、航头大麦湾工业园区、祝桥江镇区块、川沙浦东运河区块）于 9 月初通过市级验收，共整治违建 230 万平方米。其中：三林恒大地块，涉及三林、北蔡两镇，共整治 6 个规模较大的市场及周边 5 村部分区域，拆除违法建筑 131.14 万平方米，消除违法用地 461.97 亩，关闭存在安全隐患企业 27 家，关闭存在违法经营企业 13 家。航头大麦湾工业园区，拆除无证建筑 15.8 万平方米，整治违法用地 7 亩，另有 3.8 万平方米具备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5.02 万平方米占地 28 亩具备竣工验收手续的无证建筑已补办不动产登记权证，取缔违法经营企业 17 家，淘汰关闭企业 31 家，整顿规范企业 184 家，清退违法居住外来人员 358 人。祝桥江镇区块，拆除违法建筑 63.06 万平方米，消除违法用地 210.4 亩，关闭企业 191 家，取缔违法经营 200 余处，消除污染源 160 余处，整治群租 10 处涉及 1592 人，消除 286 处生产及消防隐患。川沙浦东运河段区块，整治面积约 1.65

平方公里，共完成整治点位 111 个，拆除违法建筑 11.16 万平方米，消除违法用地 51.65 亩。

区级重点区域整治成效显著，其中：惠南镇、大团镇兴汇鸡场拆除违建 304000 平方米；曹路镇东方种蓄场拆除违建 206800 平方米；张江镇原韩荡工业区拆除违建 163665 平方米；宣桥镇两港装饰城拆除违建 128059 平方米；南汇新城镇大叶基地拆除违建 122100 平方米；高行镇五洲农批市场拆除违建 62000 平方米；唐镇西窑白领公寓拆除违建 50000 平方米；北蔡镇联勤村地块拆除违建 50000 平方米；康桥镇网船浜区域拆除违建 43000 平方米；泥城镇永魁建材市场拆除违建 39646 平方米；金桥镇唐陆公路金槐路区域拆除违建 38000 平方米。

（二）环境监察执法工作扎实推进。

紧紧抓住中央环保督察整改的契机，充分利用新的《环境保护法》，持续保持环境执法高压态势。今年共立案查处 703 起，做出行政处罚 695 起，处罚金额为 9087.4124 万元。分别是去年同期的 2.3 倍、2.6 倍、4.5 倍。

1. 环境执法拓展处罚新领域。全年共查封（扣押）36 户违规生产企业、责令停产（停用）450 起违法建设项目（处罚金额 3572.5 万元），实施按日计罚 28 件（处罚金额 4252 万元）；行刑移交 8 起违法处置危险废物案件。在持续高压执法的震慑下，有 172 户被查处的违法当事人在处罚程序进行中停止生产，变卖设备，逃离案发地，违法行为彻底终结。

2. 配合清理整治 6111 家违法违规项目。重点对关闭淘汰类的企业开展执法整治。督察整改期间共立案 383 件，已处罚 296 件，处罚金额 5097 万元。其中，按日计罚 16 件，已处罚 16 件，罚金 3127.5 万元。对 22 户违法排污企业行政强制查封，有力震慑环境违法者。

3. 全面完成 140 个环保非诉案件整改。坚持“一件一验”原则，对 140 家企业的整改情况一一进行现场核查；实行领导分片包干，对有环境污染、群众信访、风险隐患突出的企业集中执法力量整治；协调供电、供水部门依法实施停电停水等措施，倒逼违法企业关停；试点推进裁执分离，有力打击违法企业。

4. 从严从快办理 158 件中央环保督办件。中央环保督察期间共接到督办件 158 件，为确保办理成效，坚持“一件一验收”原则，从严从实从细抓好后续整改落实工作，今年 3 月和 5 月两次组织“回头看”。在中央环保督察规定的时间节点内，158 件督办件已全部完成整改，其中：查封 39 家，启动按日计罚 2 家。

5. 重拳整治 38 家一类污染物企业环境污染。进一步加强对辖区内 38 家一类污染物企业达标排放的管理，关停 8 家，3 家重金属超标排放企业被立案查处。针对海滨污水处理厂出水重金属（镍）超标问题，对废水纳入海滨及临港污水处理厂的 527 家工业企业开展了一次大范围溯源排查，全面梳理本辖区电镀业、不锈钢酚泳、涂装等行业名单，着重监控海滨污水处理厂进水企业。

6. 加快工业企业 VOCs（挥发性有机物）治理进度。对 50 家

企业进行了现场检查，督促其切实履行企业主体责任，加快治理步伐，早治理早见效。同时，对上述企业挥发性有机物的治理进行跟踪督办，对 2017 年底不能完成治理的企业，根据实际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立案查处。

（三）城市管理专项整治成效显著。

1. 街面环境秩序整治方面。根据全市统一安排，今年 5 月份启动街面环境秩序整治，2017 年度完成 313 条道路的七大类问题整治。另外，夏令期间（7 月、8 月）开展了“4+1”夏令专项执法整治行动，严格执法、严厉处罚，取缔了一批夏季高发市容环境违法行为，切实解决一批社会关注的城市管理热点问题，有效处置一批市民反映强烈的顽症问题。

2. 违规户外广告设施整治方面。区主要领导关注的小陆家嘴地区 102 块户外广告设施，已全部按时整治完毕。2017 年新区违规户外广告设施年度整治量为 641 块，其中市级督办 301 块，区级自排 340 块。目前已拆除 523 块，完成率 81.6%。此项工作年底前将全部完成。

3. 渣土违法整治方面。针对西土东运、违规处置、偷倒乱倒、洒落滴漏、超载超限等违法违规行为，采取日常执法与专项整治相结合的方式查处，今年 7、8 月组织了夏令专项整治、9 月与交警支队联合开展了“渣土整治月”行动，发现违法行为从严处罚，起到震慑作用。今年全区渣土类案件立案数为 1243 件，处罚金额为 547.875 万元。

4. “三类”船舶整治方面。36条市级河道的“三无”船舶整治已于上半年全部完成；2538条镇级河道的“三类”船舶全部完成整治。根据区河长办、建交委、执法局议定的规范规则，备案保留农用船、保洁船等689艘，建立一船一档。“三类”船舶整改销项和规范验收工作全面展开。

5. 非法营运整治方面。针对交通营运顽症突出、群众信访投诉集中、媒体领导关注度高的重点地区，组织市、区两级管控区域的非法营运专项整治。同时，重点跟踪关注小陆家嘴、龙阳路交通枢纽、迪士尼度假区等重点区域的动态变化。共查处非法客运四轮机动车辆1556辆，其中查扣克隆出租车115辆，四轮机动车非法客运驾驶员被处行政拘留208人；查处“五类车”交通违法行为349302起，暂扣“五类车”28715辆；“五类车”驾驶员被处行政拘留921人。浦东非法客运查处数量位居全市第一。

6. 非改居和“类住宅”整治方面。非改居共涉及24个街镇，277家企业，合计面积61.25369万平方米，房间27872间，居住人员5.881万。按三年行动计划，年底前将完成50%的年度整治目标。“类住宅”整治共涉及16个街镇，23个项目，相关街镇已整改完毕提出验收申请，3个市级督办项目（唐镇2个、洋泾1个）已完成整改。

7. 天然气管道保护和燃气安全方面。天然气管道两处安全隐患及时处置和消除，分别是：上海浦航石油公司G1501绕城高速机场大道收费口处油管上方堆放重物、上海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南汇新城镇杭湾路西侧搭建违法建筑。对城镇燃气经营企业、储配站和燃气站点进行安全生产大检查，对喜威（上海）液化石油气有限公司上南路供应站擅自回收非本企业气瓶的违法行为进行立案处罚。

8. 违法用地整治方面。2017 年度新发生违法用地共 12 宗，均已完成整治，整治率达 100%。2017 年度违法用地综合整治共 1749 宗，对 711 宗违法用地予以验收通过，绝大部分已销项，包括已拆除的 527 宗和已补办手续的 184 宗。

9. 其它执法整治方面。对外高桥区域 82 家物流仓储企业集卡车辆开展专项整治。对度假区及周边区域侵权假冒伪劣商品“窝点”开展专项整治。对 2016 年度森林资源监测公益林减量小班进行检查（小班：专属名词，林地小班唯一识别码，一般以村为基本单位，按照自西向东、由北往南的顺序编排），开展 2017 年度林业专项执法行动。完成了新区各类重要会议、重大活动、重点区域的执法保障工作。

（四）城管执法效能不断提升。

1. 扎实推进“六个双”工作。根据新区创新政府管理机制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有关要求，研究形成《浦东城管执法局“六个双”工作实施方案》，按照全覆盖要求，梳理出 18 大类 34 项检查事项，涉及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水务管理、城市交通管理、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管理、环境保护管理、土地管理等多个行业。其中，针对法人主体的检查事项已基本实现通过新区事中事后监

管平台开展，体现了公平公正和分类动态监管。

2. 加强与区城运中心和社区的勤务联动。为有效运用城运中心平台，提高执法效率，执法局主动与城运中心开展对接，并建立了一系列工作机制：完善值班制度，确保做到及时响应、及时处置；与信访工作相结合，提高信访处置效率；运用城运平台开展渣土、非法营运整治，做到精准执法。另外，继续开展“城管进社区”和“一人一居”活动，成功新建 430 个城管执法工作室，共计成立 659 个城管执法工作室，进一步加强与社区工作的联动。

3. 发挥优秀勤务案例的示范引领作用。召开城管执法实效季度现场会。今年一季度，召开了群租整治现场会；二季度，召开了渣土整治现场会；三季度，召开了违法户外广告整治现场会；四季度，召开了“双随机”工作现场会。开展季度最佳推进工作评选。目前共评选出 33 个。推进示范区域创建工作，完成 2016 年度 10 个示范区域复检评定工作，开展 2017 年度 11 个申报示范区域的创建评定工作。

4. 勤务督察确保全覆盖促成效。办理市局执法实效督察告知单 488 件，行为规范督察告知单 6 件，专项督察单 30 件（主要是渣土和亭蓬占道问题），12345 城管执法系统信息接报单 13 件（主要是反映两区之间执法界面不清或城管执法不作为等问题），督办件 5 件。对一线执法人员开展督察共计 3218 人次，发现并督促整改着装、仪容、举止、执勤等行为规范问题 151 人次，当场整改 142 人次，另开具《行为规范督察通知单》9 张；检查道路 1452

条次，发现执法实效问题 320 处，现场整改 154 处，另开具《执法实效督察通知单》166 张。组织了节假日值班督察检查、规范化中队创建预检专项督察、文明城区创评复检重点路段抽查督察、“强转树”行动专项督察、夏令期间执法实效专项督察、“交叉督察月”行动等督察行动，取得了较好效果。

5. 信息化建设助力执法实效。制定《浦东城管执法装备配备标准》，分三年推进执法装备配置标准化建设实施，今年已落实直属单位单兵执法装备配备及部分建制单位装备。主动对接新区“政务云”，共归集 9 类 263370 条数据，其中 121302 条行政处罚数据，分别对接市执法局网站、“信用浦东”、局政务外网完成信息公开。依托“六个双”平台实施 9 类 10 项事项的检查，共完成 38 次“双随机”抽查，覆盖法人 6853 户，公示 25974 条法人行政处罚信息，“双评估”417 户次。依托“浦东城管执法平台二期”项目，推进“网上勤务”、“网上办案”等系统建设，通过“移动执法 APP”试点，将管理信息推送至前端，强化一线执法能力；通过“道路监控”、“车载监控”、“执法记录仪”等设备应用，探索可视化治理及智能预警，提高专项执法效率。

6. 快速应对和及时处置各类舆情。建立《敏感舆情监测处置工作机制》，明确核查、处置、回应等相关流程，并建立工作微信群，形成即时对接、即时核查、即时督促、即时反馈的新模式，大大提高了敏感舆情响应速度。今年共监测到关于浦东城管的舆情信息共 1059 条，其中负面信息 580 条。针对东园路跨门营业、

世纪公园违建、环球翡翠湾违建、芳甸路迎春路克隆车、周浦马路菜场、北蔡芳芯路 170 号活禽交易、康桥镇中骏柏景湾违建等负面舆情曝光，在整改阶段积极联系媒体记者跟踪拍摄，积极协调处置并促成后续正面报道。

（五）城管法治保障水平逐步提升。

今年共办结案件 21757 件，人均办案数 17.3 件，其中，简易程序案件 5665 件，一般程序案件 16092 件，一般程序案件人均结案 12.8 件。共办理复议案件 21 件，其中 9 件维持，3 件终止，1 件驳回，2 件撤回，其余 6 件尚在办理中；办理行政诉讼案件 36 件，6 件撤诉，13 件驳回，1 件要求履行法定职责，其余 16 件尚在审理中。诉讼案件中，局长出庭的共 17 件，其中 5 件已审结。

1. 首席执法员工作室挂牌并发挥示范指导作用。2017 年 8 月 15 日“首席执法员工作室”挂牌成立并制订了工作室的相关文件、规章制度等。今年全员培训期间，工作室围绕群租、交通、路政、土地、环保等执法业务方面开展了论坛研讨，并将研讨成果编制成《案审指导》，指导基层的培训、办案、处置等工作。

2. 试点开展裁执分离工作。根据新区法院牵头召开的有关“裁执分离”理论研讨结果以及新区政法委牵头召开的破解“执行难”的专题调研会精神，在环境执法领域开展裁执分离试点工作。在法院裁执分离暂行办法的基础上，初步拟定裁执分离操作流程，下阶段计划与新区法制办就推进实施进行进一步商讨。与新区检察院签订协作机制文件，启动公益诉讼协作机制。

3. 开展办案竞赛和文书评查活动。开展了为期一个月的“五违”整治执法办案竞赛活动，对违法建筑、违法用地等违法行为立案 4000 余起，为整治赢得了时间、争取了主动、提供了保障。邀请部分首席执法员和执法能手参与，抽查文书 200 余份并及时对案件存在问题进行反馈。进一步加强重大案件法制审核，拟定了浦东新区开展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的实施细则并调整了执法办案平台的流程。

4. 加强对基层单位的法律指导。建立和完善局执法证件信息库，加快与市城管执法局的沟通协调，加快执法证件办理。将市容、市政、交通、水务、规划、土地、环保等条线的现行自由裁量基准制度及具体细则汇编成册，便于执法办案人员查询和运用。另外，就三林楔形绿地市容环境综合整治、三无居家船舶整治等工作给基层中队提出法律意见或建议。

（六）队伍建设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1. 落实党建责任，服务中心工作。“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有制度、有载体、有指导、有典型，成绩突出。“城管印象”党建品牌建设持续推进并形成“1+7”品牌体系。开展“我身边的好党员”的主题征文活动和“优秀党务工作者”评选工作，持续夯实从严治党基础，持续创新基层党建实践，持续加强组织、思想、队伍、作风建设。开展“三好两满意”争创活动，营造“争当先进、学习先进、赶超先进”的良好氛围。继续深化行政执法类公务员改革，全部完成行政执法类公务员职务晋升并完成 2017 年度

新队员招录工作。今年我局 2 个党建课题分别获浦东新区一等奖和三等奖。在新区第六届运动会上，我局获机关企事业组团体总分第三名并且被评为 2014—2017 年度浦东新区群众体育先进集体。

2. 落实党风廉政责任，营造清正风气。针对今年以来系统内发生的违纪违法问题，认真落实从严治党要求，深入开展“学习整顿、提升素质”作风教育整顿和开展“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专项行动。从教育入手，重点查摆精神不振、作风不实、落实不快、执法不严、效能不好等问题。加强反腐倡廉宣传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牢固树立纪律意识和规矩意识，增强组织纪律性。在全系统集中开展廉洁自律专项教育整顿，细致排查行政执法过程中的廉政风险点，对照“两个责任”、“六条禁令”、“十个不准”等进行自查自纠、边整边改。

3. 完善培训体系，形成常态机制。制订《浦东新区城管执法系统教育培训管理规定》，规范业务培训从计划、申报、组织、实施到经费使用各个环节；明确局管综合、大队管专业、中队管基础的三级培训网络职责；推行 100 学时 24 学分的学时学分管理制度，并将其纳入量化考评体系。组织 2017 年度全员培训，历时 48 天共组织 12 期培训班，1653 人参训；特别是第一期“科级后备干部培训班”以严明的作风纪律、认真的学习态度、优秀的综合素质展示了城管良好形象。各类专项培训有序开展，累计组织参加市局业务培训 3 次，参训 128 人；组织专项培训 8 次 770 人

次；组织执法监管对象法律法规培训 2 次，培训人员 1100 余人次；各基层单位完成内部培训 590 次 19538 人次；完成了 1677 人次执法人员城管网上在线学习、考试。

4. 严格绩效考评，推动工作开展。科学调整指标。按照“抓住关键环节、实施量化考评”的总体要求，根据不同专业侧重设置不同考评指标，将属地中队工作完成情况纳入对大队的考评，增加了“大队互评”、“街镇评价”等指标考评大队；根据街镇实际情况制定差别化建议目标实施量化考评。落实约谈机制。累计对 5 家中队负责人进行提醒、告诫性约谈，要求 8 家中队对单项工作开展不力的情况作出书面报告，13 家单位均及时开展整改工作。通过月度考评公示、季度考评通报、第三方测评，绩效考评成为推动重点工作、衡量基层单位工作成效的主要手段。

5. 持续开展创建，提升管理水平。一大队、三大队、五大队通过市局标准化大队创建验收，实现局标准化大队全覆盖；13 家基层中队通过市局规范化中队复检，度假区中队通过市局对规范化中队创建验收，实现了全局市级规范化中队全覆盖；5 个基层中队接受市级示范中队创建验收。按照《浦东新区城管执法队伍 2017 年创建（复检）工作方案》，推动基层单位办公环境、设施、装备明显改善，内务管理、台账管理进一步规范。打造上钢、花木、世博 3 个规范化、示范化队伍创建的培育基地。

6. 坚持正面宣传，塑造良好形象。通过区委办、区府办信息平台报送各类信息 215 篇，录用 172 篇，及时反映本局各项工作

新经验、新进展。其中印发专报 14 篇，过半数得到区领导专题批示，有效推动重点工作扎实开展。通过市城管执法局信息平台报送各类信息 200 余篇，录用 149 篇。围绕“城管公众开放日”活动，开展宣传活动 45 场，参与群众 5000 余人。2017 年共发行《浦东城管》6 期正刊、4 期特刊，刊登各类文章 200 余篇，营造勤学善思的专业研究氛围。全年组织中央电视台、《中国建设报》、上海电视台、浦东电视台、《浦东时报》、上海电视台等 10 余家媒体采访 17 次，公开报道《以信息化监管促进工地渣土整治》、《处置疑难杂症 破解城市管理难题》、《浦东城管成立“首席执法员”工作室》等新闻 40 余篇。并首次尝试用新技术传播和壮大正能量，在《新民晚报》邻声 APP 上做《浦东城管“公众开放日”展风采》的网络直播。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当然，当前城管执法工作仍然面临一些瓶颈问题和薄弱环节，如：一线执法人员专业执法能力还有待进一步提高，综合执法优势还有待进一步发挥，城管执法效能还有待进一步增强，管执联动机制还有待进一步强化。这些问题需要我们在当前和今后的工作中不断突破创新、锐意攻坚，不断解决问题、补齐短板。

三、下一步工作设想

2018 年，浦东城管执法工作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严格落实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要求，紧紧围绕浦东新区勇当“新时代全国改革开放创新发展的标杆”目标和区委“2+2+2+1”中心工

作布局，推进依法行政，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做到履行使命不懈怠、追求卓越不停步，努力打造与浦东标杆地位相适应的卓越队伍！

2018 年城管执法工作总体思路，四个方面：

第一，对标要求，在新的历史方位谋划城管执法工作。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在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大背景下、在浦东争做新时代改革开放创新发展标杆的大平台上，思考、谋划、落实城管执法工作。对标新要求，城管执法要做三项工作：一是“填空补缺”，1232 项执法事权中，执法办案不能有空白，要确保执法全覆盖。二是“增质提效”，在市各条线的指标考核中，浦东不仅要在数量、总量上，更要在质量、含金量上争第一。三是“提振精神”，各部门、各单位要带领团队把对标的过程变成学习提高、自我加压和追求卓越的过程，更要把对标的过程变成振奋精神、时不我待、只争朝夕的过程。

第二，聚焦问题，着力补齐城管执法工作的短板问题。首先是聚焦主责主业，加强学习、加强调研、加强分析、加强反思，不断提高城管执法专业能力水平。其次是聚焦百姓最关心的事情和切身利益，在无证建筑整治、环境执法整治、渣土偷乱倒整治、非法营运整治、无序设摊整治等城市管理重点领域继续保持执法高压态势，让群众有获得感和感受度。再次是聚焦制约工作发展的短板。面对着特大型城区社会治理的难题、法治建设更高的要求、高度智能化生活模式的新挑战，城管执法要不断补齐专业执

法能力的短板、执法力量的短板、队伍综合素质的短板、城管精细化水平的短板。

第三，加强协同，增强城管执法队伍战斗力和执行力。一方面，要发挥中队的基础力量作用。基层中队要增强“归属感”，主动融入街镇工作，在所在街镇的城市建设发展平台上整合更多资源来推动城管执法工作；基层中队要增强“责任感”，中队的领导干部要带头钻研业务，学习 19 大类 1232 项执法事权，参与研究案子和疑难复杂问题，还要带头做好表率，要知道每一位队员在想什么、在干什么。另一方面，要发挥处室、大队的支撑骨架作用。要进一步突出核心职能，不断地加强学习、加强调查、加强研究，发挥专业优势；要进一步加强统筹职能，既要加强自身能力建设，更要做好上情下达、承上启下工作，指导好、支撑好、团结好基层队伍。

第四，增强能力，打造与标杆地位相适应的卓越队伍。重点是两个“干”：一是能干，2018 年要在工作执行能力、工作谋划能力、统筹协调能力、专业突破能力和依法规范能力方面，在已有基础上进一步突破，锻造一支想干事、能干事、做成事的队伍。二是干净，2018 年要在队伍廉洁自律方面继续加强干部队伍建设，筑牢防线，各级领导干部要做好表率，加强自律，自觉抵挡住腐蚀，营造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良好氛围。

(此页无正文)

浦东新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018年1月8日



浦东新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办公室

2018年1月8日印发

(共印3份)

